

# 假借认识大领导 实施诈骗被批捕

**巴彦淖尔讯** 一男子吹嘘认识公安部副部长,可以帮助撤销网上追逃信息,免于刑事处罚,以此骗取他人财物,近日,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侦破了这起诈骗案。

今年7月19日,临河区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接到敖某报案称,他被乌拉特后旗的王某某(65岁)以帮其亲戚撤销网上追逃信息、免于刑事处罚为由,诈骗现金28.9万元,还被

骗走一辆越野车。

接到报案后,刑事侦查大队迅速组织警力开展侦查工作。通过侦查,民警了解到,2017年,敖某认识了王某某,两人闲聊时,王某某得知敖某的外甥因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网上追逃。王某某谎称自己认识公安部副部长,可以撤销敖某外甥被网上追逃的信息,还可以让其免于刑事处罚。为了取得敖某信任,期间,王某某不断吹嘘自己的实力,还称自己

有一个朋友在中纪委工作,是曾任中央领导的亲戚。取得敖某的信任后,王某某先后以找人打点关系、给高官送礼和办事需交通工具为由,分多次骗取敖某现金共计28.9万元和一辆三菱牌帕杰罗越野车。

在随后的案件侦办过程中,办案民警多次查找王某某未果,7月22日将王某某列为网上逃犯。11月5日,刑事侦查大队在包头铁路公安处临河车站派出所民警的协助下,规

劝王某某投案自首。11月6日,民警将犯罪嫌疑人王某某刑事拘留。经审讯,犯罪嫌疑人王某某对谎称认识公安部副部长诈骗敖某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王某某还交代自己根本不认识公安部的副部长,都是在给受害人编故事,2018年,他在北京几乎住了一年,骗来的现金都被他自己吃喝、旅游、住宿花掉了。

近日,临河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犯罪嫌疑人王某某涉嫌诈骗罪批准逮捕。(尹娜)

## 酒后取车未果 泄愤放火获刑

**牙克石讯** 近日,因酒后去汽车修理部取车未果,放火将汽车修理部烧毁的乔某被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市法院一审以放火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并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经济损失210860元。

经审理查明,2017年8月26日晚,被告人乔某酒后到牙克石市免渡河镇一汽车修理部,要求取回其放置于修理部内的吉普车,乔某与汽车修理部经营者打电话联系,因乔某欠修理费尚未给付,修理部经营者不同意乔某将车取走,二人在电话联系时发生争执,乔某气愤见修理部无人,便进入修理部屋内,用打火机将屋内衣物点燃,见起火后迅速离开,导致火势蔓延,致修理部房屋及屋内财物被烧毁。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乔某故意放火烧毁公私财物,危害公共安全,其行为已构成放火罪。法院一审宣判后,乔某表示服从法院判决。(梁晓莉 周明武)

## 民警速破盗窃案 失主赠锦旗致谢

**乌兰花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公安局快速反应,迅速出击,仅用四个小时成功破获一起盗窃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

案发当天下午3时44分,四子王旗警方接到报案称,一对夫妇住乌兰花镇草原明珠宾馆,夜间因房间门未关严实,外套衣兜里的9500元现金被盗。

接警后,办案民警迅速赶赴案发地调查,并连夜开展侦查破案工作。警方通过大量走访调查,现场勘查,调取视频监控和海量数据分析研判,终于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并于晚上8时许将犯罪嫌疑人宋某某抓捕归案。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宋某某对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民警同志,实在太感谢你们了,真没想到你们破案这样快……”日前,失主王先生将一面印有“办案神速、为民解忧”的锦旗送到四子王旗公安局办案民警手中,对民警快速追回财产损失表示深深的谢意。

(王永厚 王志明)

## 办理信用卡疑被骗 警方查出使用假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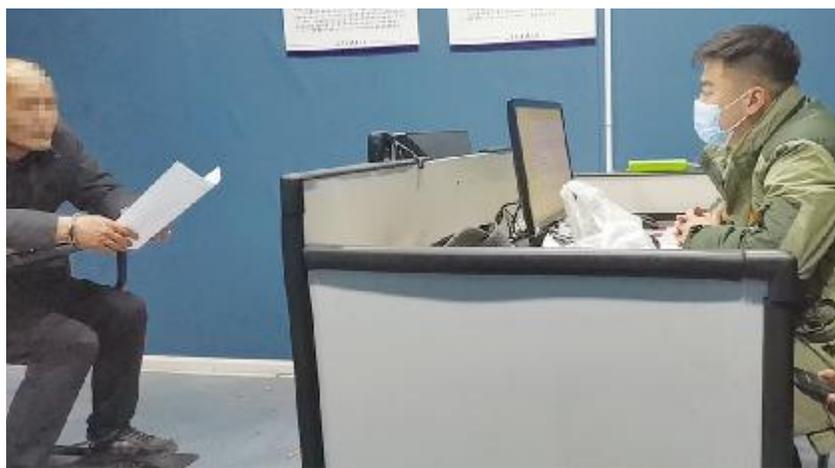
**鄂尔多斯讯** 12月3日11时,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东胜区分局巡特警大队接到110指令,在每天百货四楼有人因办理某银行信用卡,在办理途中感觉自己被骗而报警。

民警到达现场,经过了解,报案人在办理途中感觉嫌疑人魏某拿着自己的手机在删除一些短信和app,以为自己遇到电信诈骗了。经过民警与双方了解情况后得知,嫌疑人魏某只是删除了办理信用卡的短信与app。

之后,民警看到从魏某身上拿出某银行信用卡工作时产生怀疑,经比对身份证件,两者名字不符。民警经询问证件的来历得知,该证件是魏某自己在老家打字复印店制作的假证。随后,民警将魏某带回大队做进一步处理,经过讯问,魏某对自己使用假证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目前,魏某被依法行政拘留5天。

(杨洋 张志宇)

## 先盗窃后抢劫 警方出击侦破



**乌海讯** 12月8日,乌海市公安局乌达区分局快速出击,合成作战,仅用5小时就

破获一起盗窃案及一起入室抢劫案。当日下午3时许,乌达区公安分局刑警

大队接指挥中心指令,乌达区和平南北巷发生一起入室抢劫案及一起入室盗窃案。接警后,乌达公安分局领导高度重视,当即要求全力以赴,尽快破案,将犯罪分子绳之以法。

乌达区公安分局兵分三路迅速展开侦查,一路以案发地为中心前往现场提取犯罪痕迹物证,一路通过视频进行寻踪跟踪,另一路通过研判筛选进行信息技术支撑。由于两起案件案发地距离较近,民警判断两起案件可能是一人所为,后根据受害人提供的犯罪嫌疑人特征对乌达区盗窃前科人员进行筛选研判,终于锁定十天刑满释放并入住在某酒店的前科人员吴某某。从接警到破案仅用5小时,民警便成功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吴某某的落脚点,并对其实施了抓捕工作。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吴某某对自己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目前,此案还在进一步审讯中。(李伟)

## 被告人李明、郝燕清等21人涉黑案一审公开宣判

**包头讯** 12月8日,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宣判了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的被告人李明、郝燕清等21人涉黑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强迫交易等罪一案。

法院认为,2004年以来,吴中昊(在逃)为攫取巨额经济利益,纠集多人面向本地具有一定经济实力的私营企业主进行放贷,待还款期限到期后,即通过对债务人或债务人近亲属实施滋扰、跟随、威胁、恐吓、非法限制剥夺人身自由、购买公证人员、虚假诉讼等手段非法占有被害人财物。逐渐形成一个以吴中昊为组织、领导者,赵晓东(在逃)、被

告人李明为骨干成员,被告人郝燕清、谷俊卿、王振江、刘国栋、孙涛、淡永强为积极参加者,被告人王铎峰、张伟、张永旺等为一般参加者的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该组织以暴力为依托,以软暴力为主要手段有组织的实施寻衅滋事、非法拘禁、敲诈勒索、强迫交易、虚假诉讼等违法犯罪活动,大肆敛财,树立非法权威、规避法律制裁,为非作恶、欺压群众,严重侵犯了公民的人身、财产权利,严重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社会影响恶劣。

法院经审理后,以被告人李明犯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敲诈勒索罪、非法侵入住宅罪,数罪并罚,判

处有期徒刑十九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500000元,并处罚金人民币400000元;对被告人郝燕清、谷俊卿等其余20名被告人分别以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寻衅滋事罪、非法拘禁罪、敲诈勒索罪、强迫交易罪、虚假诉讼罪、非法侵入住宅罪、职务侵占罪、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十九年至拘役四个月不等的刑期,并处500000元至300000元不等的没收个人财产,并处300000元至10000元不等的罚金;扣押在案的各被告人违法所得,予以没收,上缴国库;其他违法所得,继续追缴。

(樊丽琴)

## 情急之下无证驾驶 当场被抓悔之已晚

**城关讯** 众所周知,要想驾驶机动车上路,首要条件是要先取得驾驶证,但是无论交警怎么强调,总有些人明知无证驾驶是违法行为,还要以身试法,最后尝到了一时任性带来的苦果。近日,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交警大队就查处这样一起无证驾驶的交通违法行为。

当日,兴和县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在辖区各重点路段进行巡逻管控,行驶至兴达路与阜顺街十字路口南向500米时,发现一辆红色小轿车行车轨迹迟疑不决,正准备躲避交警的检查,正当执勤民警上前拦截时,该驾驶

员又驶入了检查车道。执勤民警要求其出示相关证件,该驾驶员称忘记携带驾驶证了。后民警要求其出示身份证,配合民警查询,该驾驶员又声称自己没记住。在民警的再三追问下,驾驶人赵某某最终承认自己并未取得驾驶证。后民警通过警务平台查询确认,该驾驶员从未取得过驾驶证,属于无证驾驶。随即执勤民警将其带回大队做进一步处理。

后驾驶人赵某某解释道:自己从来不开车,平时都是妻子开车,今天是因为妻子生病了,家中还有小孩需要照顾,为给妻子买药情急之下没有办法才驾驶车辆上路。自己后悔

地说到,明明十几块打车钱就能解决的事情,没想到引来这么大的麻烦。

因赵某某无证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警方依法对其处以罚款两千元的处罚。

**交警提醒:**无证驾驶隐患大,机动车驾驶人在未经过专业的培训和考试,缺乏必要的交通安全知识、基本驾驶技能和安全驾驶心理,遇突发情况容易惊慌失措、手忙脚乱,容易引发交通事故。驾驶机动车需取得相应准驾车型的驾驶证,请广大驾驶人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安全文明驾驶。切勿违法操作,以身试法。(李丹阳)

## 大白天酒后抢车 连续肇事被抓获

**呼和浩特讯** “我孩子刚下车,他就坐到副驾驶位置命令我开车,而且满身酒气。我当时都懵了,钥匙没拔就下车了。随后,这个人就把我的车开跑了,我赶紧报了警。”当民警到达现场后,车主李丽(化名)心有余悸回忆突然发生的一幕。

12月3日早上7时50分许,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新城区大队四中队交警在辖区蒙古族学校和胜利街小学门前执行护学任务。此时,一辆公交车停到了蒙古族学校附近的站牌后,从车上走下来一名年轻男子。只见这名男子走到了校门前停靠的一辆白色轿车突然拉开车门坐到了副驾驶位

置。李丽的孩子在蒙古族学校上学,刚下车没有5秒钟。“开上车往前走!”不速之客的到来让该车主李丽惊慌失措,顾不上拔钥匙就下了车。随后,这名男子迅速走到驾驶室将车开走。

几分钟后,交警对讲机传来警情:一名男子抢了一辆白色小轿车沿呼伦贝尔北路北向南行驶,请沿线交警注意拦截。而就在此时,在胜利街小学加勤的四中队交警听到剧烈碰撞声,原来在校门口东侧的机动车道上有两辆轿车发生追尾事故。交警赶忙走上前查看发现,棕色轿车被白色轿车追尾。正当前车驾驶人走下车查看时,肇事的白色轿

车突然急打方向油门门逃逸,随后又与不远处非机动车道临时停放的出租车发生严重碰撞。附近执勤交警发现,这辆肇事车辆正是刚才对讲机里通报的涉案车辆。交警很快将涉案嫌疑人进行控制,移交给了随后赶到的新城区公安分局刑警中队民警,并及时通知了该大队事故民警对事故现场进行勘查,并依法提取涉案嫌疑人血液进行酒精浓度检测。

据了解,嫌疑人因涉嫌寻衅滋事已于当日被警方刑事拘留,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调查当中。

(王永明 李鸿鹏)